

证券代码：300022

证券简称：吉峰农机

编号：2017-077

吉峰农机连锁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。

吉峰农机连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吉峰农机”）因筹划重大事项，为避免公司股价出现异常波动，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，公司股票（证券简称：吉峰农机；证券代码：300022）已于2017年5月23日（星期二）开市起停牌，并披露了《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30），于2017年5月31日披露了《关于筹划重大事项停牌进展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32）。因上述重大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，经申请，公司股票自2017年6月7日（星期三）开市起继续停牌，并于同日披露了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33），分别于2017年6月13日、2017年6月21日披露了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37、2017-038），2017年6月23日披露了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延期复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39），分别于2017年6月28日、2017年7月5日、2017年7月12日、2017年7月19日披露了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44、2017-046、2017-047、2017-049），于2017年7月2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延期复牌的议案》，并于2017年7月24日披露了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延期复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50），分别于2017年7月26日、2017年8月2日披露了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53、2017-053），于2017年8月4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《关于继续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并申请继续停牌的议案》，并于2017年8月5日披露了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7-060），分别于2017年8月11日、2017年8月

18 日披露了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7-061、2017-062), 于 2017 年 8 月 23 日披露了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暨延期复牌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7-064), 分别于 2017 年 8 月 29 日、2017 年 9 月 5 日、2017 年 9 月 12 日披露了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停牌进展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17-071、2017-074、2017-075) 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(www.cninfo.com.cn)。

停牌以来,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, 公司及各相关方正在积极推进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, 相关中介机构正在按计划开展尽职调查等工作。目前重大资产重组工作还在推进过程中, 相关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, 为保证公平信息披露, 维护投资者利益,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, 公司股票将继续停牌, 公司将每五个交易日披露一次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事项进展公告。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, 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吉峰农机连锁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7 年 9 月 19 日